

启政发〔2023〕12号

签发人：杨中坚

启东市人民政府 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

南通市人民政府：

2022年，我市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严格落实中央、省、南通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，细化责任、强化督导、狠抓落实，稳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全面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任务，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。在全省的法治建设综合满意度测评中，我市位居南通第一，全省前列。现将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主要做法及成效

(一)加强法治统筹协调，凝聚法治建设合力。加强顶层设计，研究制定《启东市贯彻落实<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(2021-2025年)>实施方案》，完善法治政府建设蓝图，构建职责明确、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，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优良法治环境。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领导干部政绩考核和年终述职内容，组织开展年度述法评议考核，深化法治督察刚性制约，压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。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、用法、考法制度，将法治理论学习列入各级党委(党组)理论学习中心组、干部学习培训班重要学习内容，提升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。加大法治政府建设宣传力度，积极谋划“八五”普法规划，为法治政府建设提供有力群众基础和良好社会氛围。

(二)深入转变政府职能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。健全完善本市权力清单动态调整工作机制，指导监督相关部门实施清单动态调整。做好25个市级部门权力清单动态调整工作，共调整本级行政权力事项438项。持续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在更大范围和更多行业推动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。持续推进“一件事一次办”，在市政务服务大厅、各镇为民服务中心全域设置“开设便利店一件事”专窗，打通审批环节，实行一次办结。推进重大项目改革，创新实施高速度推行“交地即发证”的不动产登记模式、高标准深化“拿地即开工”改革实践、高效率实践“竣工即交付”改革举措，形成重大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全周期闭环。深化“政银合作”改革，持续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，在银行网点设置“企业开办一站式服

务专窗”，实现企业登记、印章刻制、银行开户、发票申领、社保登记、公积金缴存登记等一体化集成服务。市行政审批局获评数字政务年会“2022 政务服务和优化营商环境先进单位”和“2022 政务服务三化建设示范单位”。

（三）严格规范依法决策，持续精准制度供给。进一步畅通法治民意直通车的运行机制，实现立法民意征集工作的市域全覆盖，实现网上、网下民意征求同步、政府和社会同议、走访和座谈并行，专家和民众同商、广开言路，听取立法修改建议，并积极向南通反馈 150 余条建议和意见。制发《启东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细则》，健全政府依法决策机制，完善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体制机制建设，全面落实政府重大事项合法性审查机制，确保各项决策在法治轨道内运行。深化政府法律顾问工作，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团作用，加强重大决策、重大项目、重大合同协议等合法性审查，防范化解法律风险。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，做到有件必备、有备必审、有错必纠，确保报备率、及时率和规范率达到 100%。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，加强动态管理，全面提升政府规范性文件的法治化规范化水平，共计清理文件 126 件，继续有效 106 件，待修改 1 件，失效 3 件，废止 16 件。

（四）深化执法体制改革，强化执法规范建设。常态化开展全市执法机关“厚植为民情怀、提高执法水平”主题教育，强化规范文明理念引领。市委组织部出台《关于党建引领行政执法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若干举措》，进一步强化行政执法领域党建引领示

范效应。开展基层综合执法规范化建设专项行动，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协议专项清理、基层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信息化建设、赋权事项实施专项评估等工作。对基层执法人员培训实行分级负责，由司法行政部门、业务主管部门、各镇分级组织实施，组织开展基层综合行政执法技能大比武，切实提升执法实务操作水平和实战能力。实行“信用+双随机”融合监管，实现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，努力做到“无事不扰”。积极推动包容审慎执法，开展“柔性执法”实践，制定《涉企免罚轻罚清单和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清单》，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，善意文明执法理念深入人心。

（五）完善应急处置机制，提升风险防控能力。印发《关于进一步深化推进基层应急预案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的通知》，推进各类预案的修编工作，修订完善1个总体预案和44个市级专项预案，建立覆盖各区镇、各行业、各单位的应急预案数据库，形成“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”的预案体系。分行业领域、分时段组织开展应急演练，围绕防汛抗旱、有限空间逃生、人员密集场所火灾、危险化学品泄漏事故等应急预案，组织开展一系列跨地区、跨行业的联合应急演练，确保“一地事发、多地感知、整体联动”。完善突发敏感网络舆情应对协调机制，有效提升网络舆情处置成效。今年以来，先后制订印发《启东市公共危机应急处置机制》《突发事件和重要舆情应急处置机制》《重大事项舆论引导舆情管控提前介入机制》等文件，编制印发《启东市公共危机预防与应对“一张图”》，强化常态化网络舆情巡查监测、加强苗头性、倾向性敏感网络舆情信息报送处置机制。强化属地监管职责，加快形成多主体参与、多手段结合的协调处置的管网治网格

局。

(六)推进纠纷多元化解,创新优化社会治理。推进市镇村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规范化建设,建成市镇两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7个,村(社区)司法行政服务站315个。加强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平台建设,政府购买服务安排律师轮流值班接听群众来电,实现7天×24小时全天候服务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,坚持矛盾纠纷“全周期管理”理念,聚焦源头预防、前端化解、实质解纷、后期修复等重点环节,推动构建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。积极化解行政争议,扎实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任务落实落地,遴选4名具有法律专业资格的人员充实到行政复议办案队伍中,确保行政复议机构人员配备与实际工作相适应。加强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,对案件受理、审理、文书制作及档案管理各个环节进行标准化、程序化、规范化管理,多年扎实推进全市行政复议决定书网上公开。参照人民法院法庭样式打造高规格、现代化的行政复议听证场所,保证我市行政复议工作规范有序开展。全面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,定期组织庭审观摩和旁听,提升应诉能力和水平。

(七)强化权力制约监督,促进规范透明运行。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和民主监督。2022年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390件、政协委员提案372件,答复率达100%。强化执法监督。以开展基层综合执法规范化建设专项行动为重点,依法、依规、有序开展行政执法监督工作。对镇街及职能部门派驻镇街机构贯彻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情况开展专项监督、个案监督和执法案卷评查。

人大对 8 个重点执法部门组织开展执法工作专题评议，以座谈会交流、检查案卷情况等形式发现并指出问题。接受公众监督。2022 年，本级政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807 条，其中主动公开政府文件 552 个，财政预决算及专项资金信息 48 条，社会公益事业 61 条，公共安全管理 37 条，城乡建设管理 46 条，公共资源交易信息 59 条。政府网站发布政策解读 54 篇，切实提高了政策的知晓率和执行力。2022 年，政府门户网站共发布信息 15592 条，访问量达 102 万。通过网站向社会公开发布意见征集 61 条，充分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。

尽管我市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中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是仍然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体现在行政诉讼败诉案件数量较多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执行不够严格，基层法治机构建设亟待进一步规范，基层综合执法规范化水平不高等。

二、2023 年主要工作安排

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，在真学真信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上持续用力，在严格执法过程中凝聚起坚持全面依法治市、推进法治建设的强大力量，使法治成为我市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。

一是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。认真落实“一规划两纲要”要求并严格执行省、南通相关配套文件。紧紧抓住领导干部这个“关键少数”，全面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。健全各级党委（党组）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法、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和领导干部年终述法等制度。加强

法治督察，积极抓好中央依法治国办督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，强化督察结果运用，增强督察实效。在全市各级党政机关、人民团体广泛开展学习，深化系统培训，实现全覆盖，把学习贯彻的成效转化为更好服务启东高质量发展的动力。

二是持续发力打造最优营商环境。打造公平优质的行政审批环境。一体推进“跨域通办”改革。完善“跨省通办”“省内通办”“同城通办”等通办工作机制，逐步推动实现政务服务事项无差别同标准办理。持续扩大政务服务集成化改革。深耕“一件事”改革覆盖面和已实施的 103 个“一件事”部分高频事项的落实质效，进一步优化专窗设置、审批职能、协同方法。进一步完善和落实政府权责清单制度，推进政府职能转变，持续推动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，持续推进诚信政府建设。

三是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。健全决策机制，规范推动政府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公开、决策过程记录和材料归档制度，建立健全重大行政决策跟踪反馈制度。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，开展规范性文件全面清理工作，强化合法性审查刚性约束，充分发挥党政机关法律顾问、公职律师在依法决策中的作用。

四是持续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常态化长效化推进全市行政执法机关“厚植为民情怀、提高执法水平”主题教育活动，全面贯彻落实《启东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全面提高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的决定》，加快行政执法协调监督体系建设。持续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。强化行政执法人员（辅助人员）常态化管理考核，建立完善执法辅助人员招录、管理、退出机制。强化行政执法培

训，对领导干部、执法人员、执法辅助人员分层分类组织学习培训和考试。

五是全面提升行政复议应诉工作质量。加大行政复议案件个案监督，加大对类案的法律提醒、督办力度，发挥复议办案“集散效应”，及时预防化解风险隐患。加强行政诉讼诉源治理，探索推进行政行为自我纠正制度，完善行政与司法协调机制，持续压降行政败诉案件数量，实现行政复议、行政应诉与行政审判良性互动。

六是深入推进法治文化建设。贯彻落实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，开展法治文化阵地“焕新”工程，实行法治文化阵地“村村有、村村优”三年计划。深化沿江沿海法治文化阵地建设，开展《守护江之尾》生态环保志愿服务项目。持续推进法治乡村建设，完善“一村（社区）一法律顾问一法治带头人”制度。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，持续提升公民法治意识、法治素养，形成全社会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，使法治成为全社会共识和基本准则。

启东市人民政府

2023年2月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启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2月1日印发
